

一、體育組組織編制：

(一) 體育組組長：活動中心 4 樓，分機 6401。

(二) 體育組事務員：活動中心 4 樓，分機 6432。

1. 體育場地管理與維護。
2. 辦理體育相關競賽。
3. 游泳池管理與維護。

二、體育設施：

(一) 室外運動場地：

1. 操場，全長 400 公尺。
2. 室外籃排球球場三座。
3. 室外網球場三座。

(二) 活動中心運動場地：

1. BF：游泳池，4 月至 10 月開放，週一至週五 17:00~21:00、週六 08:00~12:00，暑假開放時間另行公告。
2. 1F：籃排球場，週一至週五 17:00~21:00，寒、暑假及例假日不開放。
3. 2F：觀眾台。
4. 3F：韻律教室，課程使用。
5. 4F：羽毛球場，週一至週五 17:00~21:00，寒、暑假及例假日不開放。
6. 5F：

(1) 柔道教室：課程使用。

(2) 體適能中心：

- A. 開放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8:00~21:00，寒、暑假開放時間另行公告。
- B. 借用方式：週一至週五 8:00~12:00、13:00~17:00 請至體育組辦公室登記更換體適能卡進入。週一至週五 17:00~21:00 請至體適能中心櫃台登記。
- C. 請愛惜器材，不任意插拔插頭及移動器材位置，並依操作說明操作。

7. 活動中心氣窗皆為消防設備，請勿擅自開啟使用，進出活動中心請隨手關門。

(三) 教學大樓運動場地：

1. 桌球教室：E 棟 B1，課程使用。
2. 撞球教室：E 棟 B1，課程使用。
3. 韻律教室：E 棟 B1，課程使用。

三、運動場地借用方式：依據「嘉義分部運動場地管理施行細則」，校內活動借用請於 7 日前填具「運動場館借用申請單(嘉義分部)」，檢附活動核准簽呈及活動企畫書等文件，經管理單位核可，方可借用。

四、運動器材借用方式：請至體育組辦公室押證借用。